

銓敘部 函

地址：116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  
傳真：02-82366648  
承辦人：賴威志  
電話：02-823666705  
E-Mail：lai6514@mocs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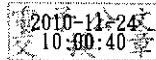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1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部退四字第09932785372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099J00D09465-01.doc)

主旨：公務人員撫卹法施行細則修正案，業經考試院於民國99年11月17日修正發布；檢附修正條文1份（含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）。上開修正條文已刊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mocs.gov.tw/>法規動態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考試院99年11月17日考臺組貳二字第099000908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  
副本：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